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中钢天源
保荐代表人姓名：陈站坤	联系电话：010-85130413
保荐代表人姓名：王志宇	联系电话：010-86451069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2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会次数	0 次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2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未发现重大问题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6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否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否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次
(2) 培训日期	2023 年 3 月 30 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全面注册制改革及上市公司资本运作解读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作出的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作出的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 中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作出的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	是	不适用

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5.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关于办理土地使用权及相关事项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就中钢制品院关于部分房产办理产权事宜出具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2022年11月,保荐机构因2017年利源精制非公开项目被吉林证监局出具警示函,保荐机构已经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整改。报告期内不存在因中钢天源2020年非公开发行及持续督导对保荐机构的监管措施。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公司因存在期末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列报错误、控股子公司研发过程中产品核算错误、控股子公司日常采购现金流列报错误等情况,对2021年度、2022年1-3季度合并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陈站坤
陈站坤

王志宇
王志宇

